

18. 感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纳米比亚建国方案》筹款和管理方面作出的贡献，并要求该署于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要求时，继续从纳米比亚的指示性规划数字中拨款，以执行《建国方案》内的各项目，并增加纳米比亚的指示性规划数字；

19. 请秘书长向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办事处提供必要的资源，使它能够履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委托的职责，担任执行《纳米比亚建国方案》的协调机构。

1981年12月10日
第93次全体会议

36/137. 任命联合国秘书长

大会，

按照安全理事会1981年12月11日第494(1981)号决议所载的建议行事，^⑦

任命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为联合国秘书长，任期自1982年1月1日起至1986年12月31日止。

1981年12月15日
第98次全体会议

36/171. 关于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案件的人权问题

大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⑧，

回顾其1977年11月7日第32/1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其中大会重申各国人民为求独立、领土完整、国家统一以及从殖民统治、外国统治和外国征服下获得解放，以一切可用的方法进行斗争，都是合法的，

注意到来自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巴勒斯坦

^⑦ 同上，《第三十六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6，第A/36/820号文件。

^⑧ 第217A(III)号决议。

人，约旦籍公民，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被非法拘禁在美利坚合众国的监狱里超过两年之久，

又注意到拘禁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的唯一“可能理由”是根据以色列所拘留的一个人的希伯来文供状，而这个人并不懂希伯来文，并且后来这份供状也被撤销了，

深切关怀美国政府已经引渡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并且将他交给占领国以色列，

1. 深切痛惜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将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引渡给占领国以色列的行动；

2. 要求立即释放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并且负责其安全的美国政府应提供方便，使他安全地转移到他所选择的国家去；

3. 请秘书长在1981年12月31日以前，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提出报告；

4. 决定将项目12保留在第三十六届会议的议程中，其目的专为进一步审议齐亚德·阿布·伊恩先生案件的人权问题。

1981年12月16日
第101次全体会议

36/172.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⑨

A

南非局势

大会，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⑩

重申种族隔离是危害人类的罪行，并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

认识到在南非争取自由平等的斗争有助于促进联合国的宗旨，

^⑨ 又见第一节脚注8，第十节B.2，第36/419号决定。

^⑩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22号》(A/36/22和Corr.1)和《补编第22A号》(A/36/22/Add.1和2)。

意识到 1975 年 11 月 28 日大会第 3411C(XXX)号决议特别宣布：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负有责任，

深信 国际社会有责任向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根据《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⑩ 所规定的不可剥夺权利，为建立民主社会进行合法斗争，

非常满意地欢迎 世界舆论和南非被压迫人民的所有阶层日益动员起来反对种族隔离，

特别赞扬 南非的黑人工人为其合法权利进行英勇斗争，

赞扬 各解放运动，特别是非洲人国民大会以及南非被压迫人民，为反对种族主义政权而加紧进行武装斗争，

颂扬 所有在南非争取自由和人类尊严的斗争中牺牲的人，

重申 种族隔离政权要对其种族隔离和不人道镇压政策所引起的暴力冲突完全负责，

严重关切 南非正在加紧镇压并判处非洲人国民大会六名自由战士死刑，即约翰尼斯·沙班古先生、安东尼·索索贝先生、戴维·莫伊塞先生、奈因比西·约翰逊·卢比西先生、纳塔利·马纳纳先生和皮特卢斯·奇波·马希戈先生，

重申 南非的自由战士应享有依照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公约》^⑪ 的《第一号附加议定书》^⑫ 所规定的战俘地位，

谴责 “班图斯坦化”政策为一项国际罪行，该政策的目的在于剥夺大多数非洲人的公民权，进一步剥夺他们不可剥夺的权利，并不断迫使几百万黑人迁居，

认识到 种族隔离不能改革而必须彻底消灭，

愤慨地注意到 安全理事会的西方常任理事国最近否决了关于对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实行强制性制裁的各项提案，

^⑩ 第 217A(III) 号决议。

^⑪ A/32/144，附件一。

^⑫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5 卷，第 970-973 号。

对某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公然违反安全理事会 1977 年 11 月 4 日第 418(1977) 号决议关于禁止向种族隔离政权供应武器和一切有关物质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地继续向南非供应军需品，感到关切，

重申 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和行为、其军事力量的加强、以及对非洲独立国家的侵略、颠覆和恐怖主义活动的升级，已造成经常破坏和平的后果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重大威胁，

认识到 迫切需要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增加人道主义援助和教育援助，以及对民族解放运动的合法斗争提供直接援助，

注意到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 7 月 22 日关于与联合国有关的专门机构和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援助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的第 1981/54 号决议，

回顾和重申 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930 号决议所载的《关于南非的宣言》，

赞同 1981 年 5 月 20 日至 27 日在巴黎召开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所通过的《巴黎制裁南非宣言》^⑬，以及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于 1981 年举办的国际讨论会的宣言，^⑭

强调 《巴黎宣言》的结论：某些西方国家及其跨国公司在政治、经济和军事领域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继续勾结，是鼓励该政权对国际社会坚持不妥协和违抗的态度，并对消除在南非的不人道和罪恶的种族隔离制度及实现纳米比亚人民的自决、自由和国家独立构成重大障碍^⑮，

考虑到 该种族隔离政权取得核能力将对非洲和世界造成重大威胁，

谴责 某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同南非进行任何军事、核和其他勾结，

又谴责 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同南非勾结，

^⑬ A/CONF.107/8，第十节，A。

^⑭ 见 A/36/190-S/14442，A/36/201-S/14443 和 A/36/496-S/14686。后一文件的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年，1981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

^⑮ A/CONF.107/8，第 210 段。

1. 强烈谴责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对工人、学童和其他反对种族隔离人士的残酷镇压、滥施酷刑、杀害，和将自由战士判处死刑；

2. 憤怒谴责种族隔离政权对非洲独立国家一再进行侵略、颠覆和恐怖主义活动，其目的在使整个南部非洲不稳定；

3. 重申深信种族隔离政权因受到西方强国保护，特别是受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的声明、政策和行动的保护，不受国际社会制裁，从而受到鼓励，犯下这些罪行；

4. 特别谴责某些国家，尤其是南非的主要贸易伙伴，不顾大会的一再呼吁，增加了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关系；

5. 并谴责那些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和种族隔离机构进行勾结的跨国公司、金融机构和其他组织；

6. 重申其深信，普遍实行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全面强制性制裁，是国际社会能够协助南非被压迫人民进行合法斗争和履行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最适当、最有效办法；

7. 促请安全理事会确认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和行为所造成的南非局势和整个南部非洲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日益严重威胁，并且根据《宪章》第七章对该政权实行全面的强制性制裁；

8. 对安全理事会的西方常任理事国否决对南非实行全面强制性制裁的提案，至感遗憾，并要求它们合作，采取有效行动以消除种族隔离；

9. 谴责 1981 年 12 月 4 日宣布西斯凯所谓“独立”；

10. 再次要求所有国家和组织绝不承认所谓“独立”的班图斯坦或同它们合作；

11. 要求所有国家，特别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法国和以色列，紧急采取有效措施，按照联合国的有关决议，终止同南非的一切政治、外交、经济、贸易、军事、核和其他领域的勾结；

12. 呼吁所有尚未加入的国家加入《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⑩；

13. 重申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为了人民夺取政权，消灭种族隔离政权，及全体南非人民行使自决权利，而以一切可用的手段进行斗争，包括武装斗争，是合法的；

14. 要求该种族隔离政权依照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公约》^⑪和《第一号附加议定书》^⑫，把被俘的自由战士作为战俘对待；

15. 再次宣布全力支持南非民族解放运动是南非人民争取解放正义斗争中的真正代表；

16. 呼吁所有国家向进行着合法斗争的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一切必要的人道主义、教育、财政和其他援助；

17. 促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构，与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协商，向南非被压迫人民和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南非解放运动，即非洲人国民大会和阿扎尼亚泛非大会，增加援助；

18. 决定继续授权在联合国预算内拨出充足经费，使这些解放运动能够维持在纽约的办事处，以便确实参加特别委员会和其他有关机构的讨论；

19. 祝贺非洲人国民大会七十周年纪念；

20. 请各国政府和各组织与特别委员会合作，宣传在南非进行的民族解放斗争及其合法目标和深刻的重要意义；

21. 重申联合国决心彻底消灭种族隔离并建立民主社会，使全体南非人民不分种族、肤色、性别和宗教信仰，都享有平等而充分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并自由参与决定他们自己的命运。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⑩ 第 3068(XXVIII) 号决议，附件。

B

国际动员制裁南非年

大会,

审议了 1981 年 5 月 20 日至 27 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的报告,^⑩

认识到 该会议通过的《巴黎制裁南非宣言》^⑪ 提供了国际上采取有效行动消除种族隔离并消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日益增加的威胁的纲领,

认识到 必须促进尽量地支持《巴黎宣言》的执行,

审议了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关于国际动员制裁南非年的特别报告,^⑫

又审议了 1981 年 6 月 15 日至 26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三十七届常会所通过的第 CM/Res.865(XXXVII) 号决议,^⑬

1. **核可**《巴黎制裁南非宣言》并请各国政府和各组织注意该《宣言》;

2. **宣布** 1982 年为国际动员制裁南非年;

3. **核可**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其特别报告中建议的国际年计划;^⑭

4. **请**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适当的行动推动最广泛和最有效地纪念国际年;

5. **请**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机构同联合国合作, 切实参与国际年的纪念活动;

6. **请**秘书长鼓励各方尽可能广泛地纪念国际年, 并为特别委员会执行其职责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⑩A/CONF.107/8。

^⑪《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 22A 号》(A/36/Add.1 和 2), 第 A/36/22/Add.2 号文件。

^⑫见 A/36/534, 附件一。

^⑬《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 22A 号》(A/36/Add.1 和 2), 第 A/36/22/Add.2 号文件, 附件。

C

种族隔离政权对安哥拉和其他非洲独立国家的侵略行径

大会,

审议了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⑮

严重关切因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与行动而在南部非洲造成的一触即发的紧张局势,

谴责种族隔离政权不断侵略非洲独立国家的行径, 特别是 1981 年 1 月对莫桑比克马托拉的袭击、1981 年 7 月以来对安哥拉的大举入侵, 以及最近于 1981 年 11 月 25 日对塞舌尔的入侵,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由于美利坚合众国的否决, 1981 年 8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谴责南非军队无故大举武装侵略安哥拉,

赞扬安哥拉政府和人民以及其他前线国家政府和人民为南非和纳米比亚解放事业所作的牺牲,

确认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屡次破坏和平和从事侵略的罪行已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日增的威胁,

谴责任何直接或间接地鼓励种族隔离政权侵略行径的表示, 因为这是不利于和平与自由的,

赞扬凡是遵照联合国有关的决议向安哥拉和其他前线国家提供援助的所有国家,

1. **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无故侵略安哥拉、塞舌尔和其他非洲独立国家的行径;

2. **敦促**安全理事会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规定采取有效措施, 阻止种族隔离政权破坏和平与从事侵略, 从而消除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构成的严重威胁;

3. **要求**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所有军队立刻无条件撤出安哥拉, 并要求南非充分尊重安哥拉和其他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

4. **又要求**南非政府充分赔偿安哥拉因南非入侵遭受的生命财产损失;

^⑮同上, 《补编第 22 号》(A/36/22 和 Corr.1)。

5. 呼请所有国家、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遭受种族隔离政权侵略、颠覆和恐怖主义活动的安哥拉人民共和国和其他非洲独立国家的政府与人民提供道义上和物资上的支持；

6.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公布种族隔离政权所犯侵略、颠覆和恐怖主义罪行，并促进向安哥拉和其他前线国家提供道义上和物资上的支持。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D

对南非的全面强制性制裁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C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④

认识到《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规定的全面和强制性制裁是避免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和行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严重威胁所必要的，

认为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进行政治、经济、军事和任何其它勾结会鼓励它对国际社会不断顽抗与藐视，并会鼓励它加紧镇压和侵略，

痛惜安全理事会那些西方常任理事国的态度，使安理会至今仍未能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该政权全面制裁，

对有些国家，尤其是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以色列仍持继续并加强同南非在政治、军事、经济和其它方面勾结的态度，也表示痛惜，

强烈谴责那些继续同种族隔离政权进行尤其是军事、核、石油与其它领域的勾结的跨国公司，以及那些继续向南非提供信贷的金融机构，

痛惜有些国家的政策拒绝采取坚决行动对付在其管辖下的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阻止它们同种族隔离政权勾结，

赞扬各工会、宗教团体、学生组织和反种族隔离运动在反对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的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的运动上作出的努力，

考虑到1981年2月9日至13日在新德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长会议，^⑤以及1981年6月24日至27日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十八届常会^⑥通过的有关决定，

审议了国际制裁南非会议各委员会的宣言和报告，^⑦以及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1981年举办的各国际讨论会的宣言，^⑧

1. 赞同国际制裁南非会议的宣言^⑨以及其政治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并赞同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举办的各国际讨论会的宣言；

2. 还赞同1981年6月29日至7月3日在日内瓦举行的“阻止跨国公司和其他既得利益集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勾结的有效措施讨论会”的建议；^⑩

3. 请安全理事会紧急审议上述各宣言和报告，以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实施全面和强制性制裁；

4. 谴责某些西方国家及其它国家，尤其是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与以色列，继续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经济及其它方面进行勾结；

5. 赞扬已采取行动停止或避免与南非种族隔离政权有任何关系的各国政府；

6. 敦促所有在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以前，尚未个别地和集体地对南非采取全面制裁措施的国家，采取这种措施；

7. 要求所有尚未采取下列行动的各国政府：

(a) 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断绝外交、军事、核、经济、文化、学术、体育及其他方面的关系；

^④ 见A/36/116和Corr.1，附件。

^⑤ 见A/36/534，附件二。

^⑥ 见A/CONF.107/8，附件十和十一。

^⑦ A/CONF.107/8，第十节。

^⑧ ST/HR/SERA/9，第四章。

(b) 严格执行对南非的武器禁运，并禁止同南非进行任何形式的核协作；

(c) 停止同南非的一切直接和间接贸易和商业往来以及停止对其贷款和在其境内投资；

(d) 停止政府对于同南非贸易或在南非投资的一切鼓励和协助；

(e) 禁止销售克鲁格兰南非金币；

(f) 阻止在其管辖下的公司和个人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

(g) 停止向南非的航空公司和航运公司提供任何便利，并阻止其本国航空公司和航运公司提供往来南非的任何服务；

(h) 拒绝给南非运动员、艺术家、表演家和学术界人士入境签证和其它便利，并切实阻止其本国国民同南非进行文化、学术和体育接触；

8. 再请欧洲经济共同体、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以及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成员国，采取必要步骤，拒绝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提供任何协助和商业上的或其他方面的便利；

9. 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仍未采取步骤停止对南非的信贷以及中止南非的成员国资格，表示严重关注；

10. 请秘书长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紧急协商，劝说它们尊重联合国关于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勾结的多项决议，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1. 请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系统的一切机构和组织：

(a) 拒绝让继续在南非进行投资或给予贷款的银行、金融机构和公司享用任何便利，并且拒绝以任何资金投入这种银行、金融机构和公司；

(b) 拒绝以直接或间接方式购买任何南非产品；

(c) 拒绝同与南非勾结的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签订任何合同或提供任何便利；

(d) 禁止搭乘南非航空公司或南非航运公司的机船从事公务旅行；

12. 要求并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

(a) 继续加紧宣传，获取全世界支持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施行全面强制性的制裁；

(b) 加强同工会和其它组织的合作，促进对南非的有效制裁；

(c) 把跨国公司、金融机构和其它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勾结的利益集团的活动广为揭露；

(d) 就制裁南非以及各国政府、公司和其它利益集团继续同南非勾结的各项问题举行会议和讨论会，并安排各种研究和出版；

13. 邀请各国政府、议会、非政府组织、反种族隔离和团结运动、工会、宗教团体及其他组织同特别委员会合作，促进对南非的全面制裁。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E

与南非的军事和核勾结

大会，

重申其关于与南非军事和核勾结的各决议，特别是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B号决议，

回顾安全理事会1977年11月4日第418(1977)号、1977年12月9日第421(1977)号和1980年6月13日第473(1980)号决议，

还回顾其关于非洲大陆非核化的各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⑩和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的报告，^⑪

严重关切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继续获取军事装备和弹药，以及技术和知识用以发展其军火工业和核武器能力，

认识到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任何核武器能力都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对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某些成员和以色列以及其他国家未能停止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军事和核领域的合作，并阻止其管辖下的公司进行这种合作，表示严重关切，

谴责那些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继续提高其军事和核能力的跨国公司的态度，

考虑到迫切需要由安全理事会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采取全面强制性制裁，禁止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任何军事和核勾结，

1. 强烈谴责某些西方国家和其他国家的政府，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以色列等国政府，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进行勾结，并要求法国和所有其他国家政府不向南非种族主义少数政权直接或间接供应足以使其能够生产铀、钚和其他核材料、反应堆或军事装备的种种设施；

2. 并谴责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一起建立南大西洋条约组织的计谋，吁请安全理事会采取措施确保该邪恶组织不能成立；

3. 谴责所有违反武器禁运并继续同南非在军事和核领域进行勾结的国家，特别是某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

4. 对最近美利坚合众国和南非谈判在核领域建立更密切合作的报道表示深切关注；

5. 促请安全理事会立即采取步骤，以确保严格而彻底地执行安理会第 418(1977) 号决议所规定的武器禁运，并参照安理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197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如何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为有效的报告，^⑩ 进行有效的监测；

6. 再次请安全理事会采取强制措施，以加强武器禁运，并立即制止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军事和核领域的任何形式的勾结；

^⑩《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年，1980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份补编》，第 S/14179 号文件。

7. 请所有国家与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合作，确保彻底停止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军事和核勾结；

8. 请所有政府和组织与南非和纳米比亚的各民族解放运动协商，对于因良心驱使拒绝在种族隔离政权的军警部队服役以致被迫离开南非的人给予援助；

9. 授权特别委员会：

(a) 密切注意南非的核计划和核能力问题；

(b) 继续努力促进全面有效地禁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一切形式的军事和核勾结；

(c) 继续努力揭发一切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军事和核勾结的情况，特别是：

(一) 违反联合国决议供应武器、技术和其他重要资源的情况；

(二) 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签订军事同盟的企业；

(三) 与种族隔离政权进一步勾结而成为盟友使国际紧张和冲突更见严重的情况。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F

对南非的武器禁运

大会，

回顾 其 1980 年 12 月 16 日第 35/206B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1977 年 11 月 4 日第 418(1977) 号、1977 年 12 月 9 日第 421(1977) 号和 1980 年 6 月 13 日第 473(1980) 号决议，

认识到必须有效地和普遍地对南非实施武器禁运、停止同南非的一切军事合作、以及拒对南非的军事集结或核计划提供任何直接或间接援助或合作的重要性，

认为同南非的军事合作或核合作增加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注意到 1981年4月1日至3日在伦敦举行的关于实施和加强对南非武器禁运的国际讨论会的报告^⑩ 和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所通过的《巴黎制裁南非宣言》,^⑪

对安全理事会实施武器禁运以来南非军事预算大幅度增加，南非发展其核武器能力以及南非对非洲独立国家的侵略行动日增，表示严重关切，

遗憾地注意到 安全理事会迄未就安理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1980年9月19日关于如何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为有效的报告^⑫采取行动，

赞扬“世界反对同南非进行军事和核勾结运动”及其他团体的合作，向联合国各机构提供有关违反武器禁运的情报，

1. **促请** 安全理事会考虑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南非的武器禁运，并考虑到安理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建议、《巴黎制裁南非宣言》以及《关于实施和加强对南非武器禁运的国际讨论会宣言》，^⑬

2. **要求** 所有国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其管辖下的各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停止同南非的军队、警察、军事工业和核机构的一切关系；

3. **请**所有有关国家采取坚定步骤，防止各自所属的军事联盟同南非政权有任何合作或联系；

4. **请**所有各国在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履行其各自职责时给予合作；

5. **请**秘书长确保秘书处在监测对南非的武器禁运方面提供更加有效的服务，并为此目的做到最大程度的协调；

6. **要求并授权** 特别委员会：

(a) **加强** 同安全理事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合作；

^⑩A/AC.115/L.547。

^⑪同上，第八节。

(b) **继续努力促进全面有效的禁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一切形式的军事和核勾结。**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C

对南非的石油禁运

大会，

回顾并重申 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D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⑭

注意到 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通过的《巴黎制裁南非宣言》^⑮和1981年1月30日和31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关于对南非禁运石油西欧议员会议的《宣言》，^⑯

深信 禁运石油、石油产品及其他战略物资，是对南非禁运武器的一项必要的补充，

赞扬 已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的各国政府，

注意到 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部长会议1981年5月6日通过决议，^⑰ 控紧原油销售合同，防止石油抵达南非，

重申 迫切需要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南非实施强制性石油禁运并需要更加有效地监测大多数石油输出国所实施的禁运，

谴责 暗中将石油从实施石油禁运的国家供应给南非的公司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

1. **再请** 安全理事会紧急考虑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南非实施石油和石油产品的强制性禁运；

2. **敦促** 所有尚未如此做的国家采取有效的立法及其他措施，确保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

^⑭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22号》(A/36/22和Corr.1)第79和80段。

^⑮A/36/665-S/14750，附件。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年，1981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3. 请所有有关国家对非法供应石油给南非的公司和油轮公司采取有效行动；

4. 要求并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继续其包括派遣访问团、举办讨论会和出版研究报告在内的各种努力，以推动对南非实施有效的石油禁运；

5. 并授权特别委员会同联合国秘书长和各石油输出国进行协商，必要时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已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的石油输出国会议，以审议确保有效实施各国石油禁运的国别安排和国际安排；

6. 请各国政府、各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工会及其他适当的机构充分支持对南非的石油禁运。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H

国际工会制裁南非会议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C号决议，

对一些会员国不顾联合国关于种族隔离问题的各决议，同南非保持甚至加强政治、军事、经济和其他关系，深表遗憾，

审议了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举行的国际制裁南非会议的报告^⑩以及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⑪

认识到各工会组织在制裁南非的国际运动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1. 要求和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国际劳工组织、非洲统一组织、和非洲工会统一组织合作，于1982年筹开国际工会制裁南非会议，以便利制订执行制裁种族隔离的行动纲领；

2. 请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提供筹开这项会议的一切必要援助。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I

对南非的学术、文化和体育抵制

大会，

回顾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E和M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⑫和起草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的报告，^⑬

认识到作家、音乐家、艺术家、体育运动员、学术界人士和其他人士参加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的重要性，

赞扬同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团结一致，已在学术、文化、体育和其他方面采取了抵制南非行动的各国政府、各组织和个人人士，

特别赞扬爱尔兰、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切实表现反对同南非橄榄球队进行交流的各组织和个人人士，

对有些体育组织和运动员继续同南非进行体育交流的行动和若干国家政府——特别是新西兰和美国政府——未能采取坚决行动停止同南非在体育领域的接触，而且不顾其国内广泛的群众抗议和特别委员会的呼吁，仍然允许南非小羚羊橄榄球队到其国家比赛，表示痛惜，

强调迫切需要订立一项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的国际公约，

1. 赞扬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促进学术、文化和体育领域有效抵制南非的努力和在反对种族隔离运动中动员学术、文化和体育人士的努力；

2. 赞赏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公布了访问南非的体育运动员、文娱工作者和其他人士的名单，使各国政府和组织能采取它们认为适当的行动；

3. 谴责那些违反大会决议和《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宣言》^⑭，同南非勾结的体育组织、运动员和体育比赛主办人；

^⑩《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36号》(A/36/36 和 Corr.1)。

^⑪第32/105M号决议。

4. 赞同特别委员会的建议，安排各国的和国际会议及展览，以期促进学术、文化和体育人士反对种族隔离行动；

5. 请起草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继续工作，尽早提出公约草案；

6. 授权该特设委员会继续同有关政府和组织的代表以及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的专家进行协商。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J

南非的政治犯

大会，

回顾其关于南非政治犯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K号决议，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南非当局对所有反对种族隔离人士所施加的镇压，包括对黑人工会会员、学生和新闻工作者的迫害以及对教会的恐吓，变本加厉，日益严重，

对于六名自由战士：约翰尼斯·沙班古先生、安东尼·索索贝先生、戴维·莫伊塞先生、奈因比西·约翰逊·卢比西先生、纳塔利·马纳纳先生和皮特卢斯·马希戈先生被判死刑，感到震惊，

又对格里菲思·姆森盖律师和其他反对种族隔离政权人士最近被暗杀，感到震惊，

认为南非当局对反对种族隔离人士不断迫害并处死，必定会有严重的后果，

注意到1981年10月12日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为纪念声援南非政治犯日而通过的《宣言》，^①

重申被压迫的南非人民为消除种族隔离和建立民主社会而进行斗争是合法的，

1. 再度要求南非种族主义政权：

^①A/36/592 - S/14724，附件。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年，1981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 (a) 停止迫害黑人和其他反对种族隔离人士；
- (b) 终止一切根据专横高压法律进行的审判；
- (c) 停止处决因反对种族隔离的行动而在这些高压法律下被判刑的人士；
- (d) 释放南非境内所有政治犯；
- (e) 废除强加于反对种族隔离的组织和新闻机构的禁令；

2. 赞赏某些国家政府、城市、组织机构在要求释放南非政治犯的运动中向进行反抗种族隔离斗争而被南非政府监禁及限制行动的领导人致敬；

3. 催促各政府、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采取一切适当的行动，促使终止南非的迫害行为，释放所有政治犯，并向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提供合作；

4. 请特别委员会在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的协助下，继续推动世界性的释放所有南非政治犯的运动。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K

种族隔离下的妇女和儿童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N号决议，

严重关切种族隔离下数百万妇女和儿童遭受的非人压迫，对抗议歧视的学童横加杀害、拘禁和施以酷刑，强迫夫妻分离以及造成保留区普遍饥饿的情形，

赞扬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及其妇女和儿童问题工作组特别注意到种族隔离下妇女和儿童的苦难，

注意到1981年8月9日各地广泛地纪念声援南非和纳米比亚妇女斗争国际日，

赞赏地注意到声援南非和纳米比亚妇女斗争国际委员会的设立，

1. 请各国政府和各组织订每年 8 月 9 日为声援南非和纳米比亚妇女斗争国际日；
2. 鼓励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加强活动支援受种族隔离迫害的妇女和儿童，并授权特别委员会为此目的组织各种会议、讨论会和特派团；
3. 呼吁各国政府和各组织对民族解放运动和前线国家为援助来自南非的难民妇女和儿童的各种计划项目慷慨捐款；
4. 请各国政府和组织与特别委员会合作，推动对南非妇女和儿童解放斗争的声援和援助；
5. 要求秘书长确保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社会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心、以及秘书处新闻部密切合作，以尽最大的努力宣传种族隔离下妇女和儿童的困苦以及妇女和儿童争取民族解放的斗争。

1981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L

反对种族隔离的新闻和公众行动以及大众传播工具在反对种族隔离斗争中的作用

大会，

认识到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中非政府组织和公众行动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又认识到在打击种族隔离和促进国际行动以铲除种族隔离方面新闻的重要性和大众传播工具的作用，

认识到特别是必须鼓励工会采取行动制裁南非，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和其他机构在这方面的合作，

十分遗憾地注意到某些积极勾结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非政府组织的行动，

认识到特别是必须鼓励工会采取行动制裁种族隔离，

考虑到 1981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2 日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柏林举行的关于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中宣

传问题与大众传播工具作用问题国际讨论会的《宣言》，⑩

回顾并重申其 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93L 和 M 号决议，

1. 赞扬一切反对种族隔离和提供声援的各运动、工会、宗教组织、学生和青年组织、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它们对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作出了重大贡献；
2. 请各国政府、组织和传播工具注意《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中宣传问题与大众传播工具作用问题国际讨论会宣言》；
3. 请秘书长采取步骤，最广泛地散布《柏林宣言》；⑪
4.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适当行动，执行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中宣传问题和大众传播工具作用问题国际讨论会的建议，包括出版专家的研究报告，举行新闻从业人员的国别讨论会和区域讨论会；
5. 请秘书长和特别委员会特别注意鼓励非政府组织和大众传播工具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中采取行动；
6. 授权特别委员会推动召开国际工会制裁南非会议；⑫
7. 呼吁尚未这样作的一切非政府组织停止与种族隔离政权和南非境内一切实行种族歧视的机构的任何形式勾结；
8. 请秘书长同特别委员会合作，调查并公布某些非政府组织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和机构的勾结，并说服它们停止这种勾结；
9. 呼请各国政府向反对种族隔离宣传工作信托基金慷慨捐助；
10. 核可特别委员会报告⑬ 第 401 段中的建议，

⑩ A/36/496 - S/14686, 附件一。

⑪ 见上文第 36/172H 号决议。

⑫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22 号》(A/36/22 和 Corr.1)。

并授权其开始进行关于撰写反对种族隔离特稿的服务；

11.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并加强同各非政府组织以及同非政府组织的非殖民化及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小组委员会合作，推动最广泛地动员公众以制裁南非，并援助南非的各民族解放运动。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M

以色列和南非的关系

大会，

回顾和重申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 H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关于以色列和南非关系的最近发展的特别报告，^⑩

严重关切关于以色列和南非继续进行勾结、特别是在军事和核领域进行勾结的报告，

考虑到这种勾结严重阻碍国际上消灭种族隔离的行动，鼓励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坚持其种族隔离的罪恶政策，是敌视南非被压迫人民和整个非洲大陆的行为，并构成对世界和平及安全的威胁，

1. 强烈谴责以色列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不断加紧勾结，特别是在军事和核领域勾结；

2. 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和结束它同南非一切形式的勾结，特别是在军事和核领域的勾结，并严格遵守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

3.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经常审查这一问题，于适当时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1981年12月17日

第102次全体会议

^⑩ 同上，《补编第22A号》(A/36/22/Add.1和2)，第A/36/22/Add.1号文件。

N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大会，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⑪

回顾并重申其1980年12月16日第35/206 P号决议，

赞扬特别委员会为执行大会所赋任务而进行的活动，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协助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认识到急需在1982年内扩大特别委员会和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的活动，

1. 再度肯定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遵照大会有关决议推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的任务，核可特别委员会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的报告，特别是该报告第409至415段所载特别委员会对其工作方案的建议；^⑫

2. 请特别委员会在1982年以下列各项工作列为最优先：

(a) 动员各方支持对南非实施制裁；

(b) 审议联合国有关种族隔离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特别是有关推动执行和有效监测对南非实施军事、核、和石油禁运的各项决议的情况；

(c) 公布在军事、核、经济、政治及其他方面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的一切发展；

(d) 促进作家、艺术家和其他文化界人士参与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

(e) 推动一项世界性的运动，要求无条件释放一切因反对种族隔离而被囚禁和行动受限制的人士；

3. 决定1982年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特别拨出300,000美元给特别委员会，作为进行委员会所决定

^⑪ 同上，《补编第22号》(A/36/22和Corr.1)；《补编第22A号》(A/36/22/Add.1和2)。

的各特别项目的经费，以便推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具体包括：

(a) 安排并共同主办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和个别会议和讨论会，并为此提供经费援助；

(b) 提供援助，使各民族解放运动参加这种会议；

(c) 推动最广泛地纪念反对种族隔离国际日和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

(d) 由专家研究种族隔离问题；

4. 请各国政府和组织为特别委员会的特别项目，尤其是为促进切实纪念“国际动员制裁南非年”，提供自愿捐款或其他援助；

5. 请秘书长同特别委员会协商，一如委员会报告第 413-415 段所指出，作好必要的紧急行政安排，切实为委员会服务；

6. 请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构，以及其他组织，在特别委员会履行职责方面同该委员会合作。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O

在南非的投资

大会，

回顾其 1980 年 12 月 16 日第 35/206 Q 号决议，

注意到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⑩，

深信停止一切外国资本在南非作新的投资或向南非提供新的贷款是国际消灭种族隔离行动的一个重要步骤，因为这种投资和贷款助长和鼓励该国的种族隔离政策，

欢迎那些已为此目的采取立法和其他措施的各国政府的行动，

遗憾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尚未按照大会 1976 年 11 月 9 日第 31/6K 号、1977 年 12 月 16 日第 32/1050

号、1979 年 1 月 24 日第 33/1830 号、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93Q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16 日第 35/206Q 号决议的要求，为此目的而采取步骤，

再次促请安全理事会尽早审议这个问题，以期采取有效步骤，停止外国资本再在南非投资或向南非提供贷款。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P

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⑩ 其中附有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董事会的报告，

严重关切南非境内反对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人士受到继续不断和有加无已的迫害，在专横的安全立法下进行无数审判，以及纳米比亚境内继续有不断的迫害，

重申国际社会理应并且有必要向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在迫害性和歧视性立法下受害人士提供更多的人道主义援助，

认识到必须对南非信托基金和有关志愿机构增加捐助，使它们能够应付关于人道主义援助和法律援助方面所增加的需要，

1. 赞扬秘书长和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董事会努力促进向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在迫害性和歧视性立法下受害人士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法律援助，以及向他们的家属和来自南非的难民提供援助；

2. 感谢向信托基金以及向给予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受害者以人道主义援助和法律援助的志愿机构作出捐助的各国政府、组织和个人；

3. 呼吁向南非信托基金作出更多的慷慨捐助；

4. 并呼吁向援助南非和纳米比亚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受害者的志愿机构作出直接的捐助。

1981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2 次全体会议

^⑩A/36/619 和 Corr.1。